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10月26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人数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小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6 日